

广西财经学院文件

桂财院发〔2018〕137号

关于印发《广西财经学院2018年度部门（单位）绩效考核评估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部门、各单位：

现将《广西财经学院2018年度部门（单位）绩效考核评估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广西财经学院

2018年11月26日

广西财经学院 2018 年度部门（单位） 绩效考核评估工作方案

为全面、客观、公正地掌握我校各部门、各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年度工作任务情况，充分发挥年度绩效考核评估的导向和监督作用，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组织领导

（一）领导小组

组 长：韦春北 夏 飞

成 员：李 海 韦泽红

潘 慧 曾凡平 廖文龙 黄朝阳 韦增忠

（二）工作小组

1.成立教学学院部绩效考核评估工作小组，负责组织实施对各教学学院部年度绩效考核评估工作。

组 长：曾凡平

副组长：莫柏预 夏国恩 汤 鸿

成 员：各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

工作人员：发展规划与教育评估中心相关工作人员

2.成立管理部门和教辅科研单位绩效考核评估工作小组，负责实施对管理部门和教辅科研单位年度绩效考核评估工作。

组 长：廖文龙

副组长：莫柏预 黄小敬 陈思源

成 员：各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及部分教学学院部负责人代表

工作人员：组织部、人事处相关工作人员

二、考核评估原则

(一)客观公正的原则。根据绩效考核评估的内容和程序，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地对各部门、各单位工作出恰当的评价。

(二)民主监督的原则。考核评估的内容、时间、程序等事项要实行民主监督，并将考核评估结果通知被考核评估单位。

(三)定性与定量、平时与年终考核相结合的原则。采用责任部门平时考核、学校考核评估小组年末现场考核、民主测评和学校领导评定相结合的方式，做到定性评价与定量考核的有效结合

三、考核评估对象

校内各部门、各单位。

四、考核评估内容

(一)依据《广西财经学院教学院部 2018 年度绩效考核指标体系》(附录 1)《广西财经学院教学院部 2018 年度常规工作绩效考核指标和标准》(附录 2)《广西财经学院基层党建工作考核指标体系(2018 年)》(桂财院党发〔2018〕63 号)对教学院部进行绩效考核。

(二)依据《广西财经学院管理部门和教辅科研单位 2018 年绩效考核指标体系》(附录 3)和《广西财经学院管理部门和教辅科研单位 2018 年绩效考核指标和标准》(附录 4)对管理部门和教辅科研单位进行绩效考核。

五、考核评估等级

(一)民主测评等级划分

在全校评议考核时，对各部门、各单位综合评价分为优秀、良好、一般、较差四个档次，分别赋予9分、7分、5.5分、2.5分，进行加权计算得出民主测评分。

（二）年度绩效考核评估等级划分

各部门、各单位年度绩效考核评估结果分为A、B、C三个等级，其中A为优秀等级、B为合格等级、C为待改进等级。A等级比例不超过参评部门（单位）数量的20%（分为教学院部与管理部和教辅科研单位两个大组考核）。成立时间不到半年的部门、单位，仅需通过撰写工作开展情况参加年度绩效考核，不确定考核等级。

（三）年度绩效考核评估等级确定办法

各部门、各单位年度绩效考核评估等级采用申报制和直接评定制，结合考核原始得分换算成标准分进行排序后确定。

部门年度绩效考核标准得分 = $500 + 100Z$

其中， $Z = (\text{部门考核原始得分} - \text{各部门考核原始得分的平均数}) / \text{各部门考核原始得分的标准差}$ ；各部门考核原始得分的标准差 = $\{ [\sum (\text{部门考核原始得分} - \text{各部门考核原始得分的平均数})^2] / \text{参与考核的部门数} \}^{(1/2)}$ 。

1. 优秀等级（A）的确定

采用申报制，申报部门、单位需同时满足如下三个条件：

（1）部门、单位总体发展情况较好，部门年度绩效考核标准得分大于等于555分。

(2) 年度内实施创新举措、推动重大改革或谋划取得突破性发展,工作成效显著;或是承担当年度学校重大任务,并出色完成或较上一年度有大幅度进步;等等。

(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申报优秀等级:没有完成与学校签订责任状所规定任务;预算执行不到位(扣除邮电费、“三公经费”、人员经费外,预算执行率低于全校同类部门平均水平30%的为预算执行不到位);没有完成学校党委行政布置的重大工作任务;统计年度内未完成引进高层次人才任务;学校督办的重点工作任务未能按时完成;出现直接评定为C等情形的。

申报部门、单位需如实填写《广西财经学院2018年绩效考核优秀等级申报表》(附录5),说明申报理由,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2. 合格等级(B)的确定

A、C等级以外的单位部门。

3. 待改进等级(C)的确定

部门、单位年度内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直接评定为C等:

(1) 意识形态领域出现重大问题,造成严重影响的;

(2) 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3) 有党员、干部出现违纪违规被纪律处分,或因触犯国家法律法规被司法机关立案处理;

(4) 师德师风方面出现严重问题;

(5) 发生教学工作责任一级事故或管理工作责任一级事故;

(6) 其他造成严重影响的情形。

六、考核评估程序

(一) 各部门、各单位年初和年中提交部门2018年度(含下半

年)工作计划;年底提交部门、单位年度工作总结。

(二)召开全校评议、民主测评考核大会。

1.教学学院部评议、民主测评大会。各教学学院部院长(主任)通过PPT方式(限10分钟以内)在考核大会上汇报本年度本院(部)各项工作情况,由全体校领导、教学学院部绩效考核评估小组成员及管理部门和教辅科研单位代表评价、民主测评。全体中层干部参加大会。

2.管理部门和教辅科研单位评议、民主测评考核大会。各部门各单位主要负责人通过PPT方式(限6分钟以内)在考核大会上汇报本年度本部门本单位各项工作情况,由全体校领导、管理部门和教辅科研单位绩效考核评估小组成员及教学学院部代表评价、民主测评。全体中层干部参加大会。

(四)绩效考核评估工作小组现场考查。

(五)确定绩效考核评估成绩

1.教学学院部绩效考核评估成绩=评估检查成绩70%+学校领导测评成绩15%+管理部门和教辅科研单位代表民主测评成绩(部门测评部分)15%。

2.管理部门和教辅科研单位绩效考核评估成绩=评估检查成绩70%+学校领导测评成绩15%+教学学院部代表民主测评成绩(部门测评部分)15%。

将各部门、各单位考核评估成绩原始分换算为标准分。

(六)确定初评结果

按照年度绩效考核评估等级确定办法,初步确定各部门各单位绩效考核等级。

1.确定优秀等级（A）部门（单位）

召集各部门、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审核优秀等级申报材料，对申报部门进行评议。根据评议情况，绩效考核工作小组拟定优秀等级（A）初评名单。

2.确定合格（B）和待改进（C）等级部门（单位）

（七）初评结果上报学校绩效考核评估领导小组审定。

（八）公布年度绩效考核评估结果。

（九）反馈年度绩效考核评估工作中所发现的问题。

七、绩效考核结果的运用

绩效考核结果将作为各部门、各单位年度考核奖励分配的依据。

八、考核评估要求

（一）各部门、各单位须提供被检查项目相关的支撑材料，严禁编造虚假材料，一经发现，取消该项目得分，并追究该部门领导的责任。

（二）参加考核评估和民主测评人员应熟悉绩效考核评估工作的有关规定，要以高度负责的态度，客观公正地评价考核评估对象，严格遵守考核评估纪律，自觉接受群众监督，确保年度绩效考核评估工作的顺利进行。

- 附录： 1. 广西财经学院教学院部 2018 年度绩效考核指标体系
2. 广西财经学院教学院部 2018 年度常规工作绩效考核指标和标准

3. 广西财经学院管理部门和教辅科研单位 2018 年度绩效考核指标体系
4. 广西财经学院管理部门和教辅科研单位 2018 年度绩效考核指标和标准
5. 广西财经学院 2018 年度绩效考核优秀等级申报表

附录 1

广西财经学院 教学院部 2018 年度绩效考核指标体系

序号	考核方式		考核内容		考核项目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1	评估检查	70%	常规工作评估	90%	1.党建工作	35%
					2.教学工作	45%
					3.科研工作	10%
					4.学生服务工作	5%
					5.财务与采购管理工作	5%
			小计	100%		
		年度工作计划落实	1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情况(附设扣分项目)	100%	
		小计	100%	-		
2	学校领导测评	15%	学校领导测评	100%	-	
3	民主测评	15%	全校民主测评	100%	-	
合计		100%	-	-	-	

说明:

1.党建工作按《广西财经学院基层党建工作考核指标体系(2018年)》考核,由学校党委组织部负责组织实施。

2.“年度工作计划落实”除考核“年度工作计划完成情况”(满分100分)外,附设扣分项目(-20分),包括重点督办项目完成情况和档案工作完成情况:

(1)重点督办项目完成情况(-10分):按教学院部重点督办项目完成情况进行评分。按时完成的不扣分,该项目记0分;督办项目完成90%的,扣2分,该项目记-2分;督办项目完成70%的,扣4分,该项目记-4分;督办项目完成50%的,扣6分,该项目记-6分;督办项目完成情况低于50%的,扣10分,该项目记-10分。

(2)档案工作完成情况(-10分):按教学院部档案工作完成情况进行评分。按时按要求移交、存放部门档案及重要文字资料的不扣分,该项目记0分;有迟交或漏交的,扣6分,该项目记-6分;不交或遗失的,扣10分,该项目记-10分。

3.马克思主义学院、体育教学部无“学生服务工作”考核项目。计时按实际考核项目计分所占比例折算为百分制得分。

附录 2

广西财经学院教学院部 2018 年度常规工作绩效考核指标和标准（教学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观测点	分值	评分标准	评估方式及部门	评估得分	评估意见	备注
1.教学建设与改革 (32分)	1.1 教师队伍建设 (16分)	师资队伍结构	1.5	①专任教师生师比在教学院部中正向变化排名前三, 记满分。 ②专任教师生师比在教学院部中正向变化排四至七名, 记 70%分值。 ③不满足以上条件的, 记 30%分值。	状态数据 评估:人事处			1.专任教师指本院部专职从事教学工作的教师(含中层领导), 全校平均水平基于以上范围计算。 2.马克思主义学院、体育部取学校平均值。 3.防城港学院不考核本观测点。
			1.5	①专任教师中博士学位比例在教学院部中上升排名前三, 记满分。 ②专任教师中博士学位比例在教学院部中排上升四至七名, 记 70%分值。 ③不满足以上条件的, 记 30%分值。	状态数据 评估:人事处			专任教师指本院部专职从事教学工作的教师(含中层领导), 全校平均水平基于以上范围计算。防城港学院不考核本观测点
		高层次人才建设工程	4	完成年度(即统计年度)引进博士研究生任务达到的 100%, 记满分; 每低 5% 扣 0.2 分, 扣完本观测点总分为止。	状态数据 评估:人事处			1.引进的博士研究生以报到为准 2.防城港学院降低一个档次考核
			1	①积极申报各类人才项目, 当年有教师入选厅级及以上人才项目, 记满分。 ②积极申报各类人才项目, 当年有教师申报厅级及以上人才项目或入选校级人才项目, 记 70%分值。 ③不满足以上条件的, 记 0 分值。	状态数据 评估:人事处			防城港学院降低一个档次考核
		教师业务培训	1	①积极申报学校开展的“七大人才计划”及其它培训项目, 申报人员中获批总人数在教学院部中排名	状态数据 评估:人			根据平时开展教师业务培训工作情况考评。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观测点	分值	评分标准	评估方式及部门	评估得分	评估意见	备注
				前三，完成人事处下达的年度教师业务培训 90%以上，记满分。 ②部分申报学校开展的“七大人才计划”及其它培训项目，申报人员中获批总人数排四至七名，完成人事处下达的年度教师业务培训 70%至 90%，记 70%分值。 ③完成人事处下达的年度教师业务培训 50%至 70%，记 50%分值； ④完成人事处下达的年度教师业务培训 50%以下，记 30%分值； ⑤未申报任何师资培训项目，记 0 分值。	事处			中的若干条件需同时满足
			2	按时提交学校教师教学发展中心的教师培训业务计划，计满分；每延迟 1 天提交扣 0.2 分，扣完本项目总分为止	状态数据评估:规划中心			根据参加学校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工作情况考评
			1	完成学校教师教学发展中心下达任务的 100%，计满分；每低 2% 扣 0.1 分。活动效果分为优、良、中、一般、差，酌情扣分，级差为 0.3 分。扣完本项目总分为止	状态数据评估:规划中心			根据参加学校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工作情况考评
			2	教师积极参加学校教师教学发展中心组织的培训活动，所获人均学分达到全校平均水平的 100%，计满分；每低 2% 扣 0.2 分，扣完本项目总分为止	状态数据评估:规划中心			教师指本院部专任教师（本院部专职从事教学工作的教师，含中层领导）
			2	①教职工上年度岗位考核结果均为合格，记满分； ②教职工上年度岗位考核结果有基本合格情况，记 70%分值； ③教职工上年度岗位考核结果有不合格情况，记 30%分值。	状态数据评估:人事处			依据广西财经学院岗位聘用考核暂行办法
	1.2 专业建设（2 分）	专业规划	1	专业规划齐全且符合教学指导委员会的“本科专业规范”，记满分；每缺一个专业规划，扣 0.3 分，扣完为止	状态数据评估:教务处			防城港学院、马院、体育部不考核本观测点
		人才培养方案	1	专门召开人才培养方案制定会议，有行业、企业专家参与，记满分；缺一项扣 0.3 分，扣完为止	状态数据评估: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观测点	分值	评分标准	评估方式及部门	评估得分	评估意见	备注
		制定			务处			
	1.3 课程建设 (2分)	课程教学资料	1	各门课程大纲、教学进度表、教案等教学资料齐全,计满分; 缺一份扣 0.3 分, 扣完为止	状态数据评估:教务处			
		网络课程	1	网络课程立项比和结项比平均值 $\geq 95\%$ 的, 记满分; 立项比和结项比平均值 $\geq 70\%$ 且 $< 95\%$ 的, 记 0.6 分; 立项比和结项比平均值 > 0 且 $< 70\%$ 的, 记 0.3 分; 未立项或没有课程通过结项的记 0 分	状态数据评估:教务处			
	1.4 教材建设 (3分)	教材选用	1	选用近三年出版省部级(含)以上规划教材、重点推荐教材、精品教材等优质专业教材的比例 $> 50\%$, 记满分; 比例 46-50%, 计 0.6 分; 比例 40-45%, 计 0.4 分, 低于 40%, 计 0 分	状态数据评估:教务处			
		教材立项	2	有校级以上优秀教材建设立项, ≥ 3 门, 2 分; ≥ 2 门, 1.5 分; ≥ 1 门, 1 分; 没有计 0 分	状态数据评估:教务处			防城港学院不考核本观测点
	1.5 教学成效 (9分)	教师教学奖励	4	上年度教师教学奖励人均分数达到全校平均水平的 100%, 计满分; 每低 2% 扣 0.1 分, 扣完本观测点总分为止	状态数据评估:教务处			教师指本院部全部教职工
		教学质量工程	5	“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建设项目(如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项目、卓越计划项目、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大学生实践教育基地、实验教学示范中心、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精品课程、MOOC、微课、教学团队、试点专业等)获得立项建设, 国家级立项 3 分; 省部级 2 分(首项以 3 分记, 其余省部级项目每项记 0.2 分); 地厅级 1 分(首项以 1 分记, 其余厅级项目每项记 0.1 分); 校级 0.5 分; 参加省部级以上项目申报记 1 分	状态数据评估:教务处			
2.教学基本运行 (30分)	2.1 教学计划及执行 (13分)	人才培养方案	2	严格执行培养方案, 不存在随意调整教学计划的现象, 计满分; 有调整, 异动手续不够完备, 扣 1 分; 随意调整, 异动手续不完备, 计 0 分	状态数据评估:教务处			非本院部原因造成的异动除外。异动率按照本院部的专业总数计算, 全校异动率平均水平按照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观测点	分值	评分标准	评估方式及部门	评估得分	评估意见	备注
								校专业总数计算。防城港学院、马院、体育部不考核本观测点
			3	教学计划异动率达到全校平均水平的 100%，计满分；每高 2% 扣 0.1 分，扣完本项目总分为止	状态数据评估:教务处			防城港学院、马院、体育部不考核本观测点
		调停课	3	本院部教师调停课总课时数占该院部教学任务总课时数比例小于或等于全校平均水平，计满分；每高 1% 扣 0.2 分，扣完本观测点总分为止	状态数据评估:教务处			因公调停课是指：参加上级教育行政部门、学校统一组织的会议、培训或其他工作并附完备证明材料者。仅统计本院部教师，外校聘任教师、校内其他部门（含行政部门）教师、学校统一调停课和教师因公调停课不统计在内
		教学事故	5	无教学事故发生，计满分；发生一、二、三级教学事故每人次分别扣 5、3、1 分，扣完本观测点总分为止	状态数据评估:人事处			
	2.2 教师教学任务（5 分）	教师教学工作量	2	上学年度，本院部上课教师平均课时数达到全校上课教师平均课时数的 100%，计满分；每低 2% 扣 0.1 分，扣完本观测点总分为止	状态数据评估:教务处			
		教授、副教授承担教学任务	1.5	本院部教授为本科生授课比例达到 100%，计满分；每低 1% 扣 0.2 分，扣完本观测点总分为止	状态数据评估:教务处			仅统计本院部教师（含中层领导）。春秋两个学期中有一个学期授课即可；当年全年均在校外进修学习的，不统计在内。防城港学院考核为本专科生授课情况
		1.5	本院部副教授为本专科生授课比例达到 100%，计满分；每低 1% 扣 0.2 分，扣完本观测点总分为止					
	2.3 实践教学（12 分）	实验教学	9	实验教学专项评估得分×9%	实验教学中心			由实验教学中心组织进行专项评估
		毕业论文	3	毕业论文指导教师资格、指导论文数量符合规定，毕	状态数据			防城港学院、马院、体育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观测点	分值	评分标准	评估方式及部门	评估得分	评估意见	备注
		文(设计)		业论文(设计)指导工作符合学校规定,平均每位老师指导学生人数不超过10人,每超1人扣0.2分;第1次查重检测合格率90%的计满分;每低2%扣0.3分,扣完本观测点部分为止	评估:教务处			部不考核本观测点
3.质量保障(8分)	3.1 教学质量监控(8分)	教师听课	3	上学年度完成学校规定听课任务的教师人数达到100%,计满分;每低2%扣0.2分,扣完本观测点总分为止	状态数据评估:教务处			
		课堂教学质量评价	5	学生对院部教师课堂教学评价平均成绩 $N \geq 90$ 分,计满分; $85 \leq N < 90$,计4分; $80 \leq N < 85$,计3.5分; $75 \leq N < 80$,计3分; $70 \leq N < 75$,计2.5分; $65 \leq N < 70$,计2分; $60 \leq N < 65$,计1.5分; $N < 60$,计0分	状态数据评估:教务处			
4.教学质量(25分)	4.1 创新创业能力(10分)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	2	获立项国家级项目比例从高到低排序前3名1分,后3名得0分,中间得0.5分;项目结题成果达到有关规定要求,项目按期结题率100%的得1分,每低5%扣0.2分,直至扣到0分。	状态数据评估:教务处			防城港学院、马院、体育部不考核本观测点。
		创新创业教育资源链接及平台建设	2	①创新创业校外导师团队建设:组建学院创新创业课程授课教师团队,授课教师相对稳定,计0.5分;学校聘请校外创业导师每人次计0.2分。 ②创新创业教育培训开展:教师参加创新创业培训每人每次计0.2分;教师到企业挂职每人每次计0.2分。 ③创新创业实践基地建设:每新增创新创业校外实践基地1个,计0.1分;校外企业导师参与人才培养方案的讨论、制订或参与课程教学每人每次计0.2分。 ④创新创业教育园建设:2018年进入创新创业教育园项目每个计0.2分。 以上各项需提供汇总表及证书、协议等佐证材料,各项计分累计,分满为止。	状态数据评估与现场评估相结合:创新创业学院			马院、体育部本观测点考核以下两点: ②创新创业教育培训开展:每人次计0.5分; ④创新创业教育园建设:2018年进入创新创业教育园项目每个计1分。 以上两项记分累计,分满为止。
		创新创	3	①参赛情况:师生参加各级各类创新创业大赛及获	状态数据			马院、体育部本观测点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观测点	分值	评分标准	评估方式及部门	评估得分	评估意见	备注
		业教育实践成效		奖，国家级比赛前三名计1分，省部级前三名计0.5分，校级前三名计0.2分，参加比赛计0.1分。 ②授课评教情况：创新创业相关课程教师授课学生评教(评教时间为2017.9-2018.8)为优秀的每人每次计0.2分。 ③教研情况：主持创新创业课题，国家级计0.5分，省部级计0.3分，厅级或校级计0.1分；发表创新创业论文，每篇计0.2分；出版创新创业专著，每本计0.5分；编写创新创业教材，每本计0.5分。 ④本年度自主创业学生数，每人计0.3分。 以上各项请列表并附佐证材料，各项记分累计，分满为止。	评估与现场评估相结合:创新创业学院			核以下两点： ③教研情况：主持创新创业课题，国家级计2分，省部级计1分，厅级或校级计0.5分；发表创新创业论文，每篇计0.5分；出版创新创业专著，每本计1分；编写创新创业教材，每本计1分。 ⑤参与指导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每个项目计0.2分。 以上两项记分累计，分满为止。
		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总结	3	①院部支持创新创业工作情况：如，传达落实各级创新创业工作会议精神；制定部门创新创业支持鼓励政策；积极参加学校的各项创新创业教学改革活动；发动和鼓励师生参加创新创业活动等。 ②学院本年度开设创新创业课程情况：如，开设的《创业基础》课、其他创新创业必修课、选修课、实践课及方向课等。 ③开展各类创新创业活动情况。 ④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专业教育及教学领域情况等（提供有关支撑材料）。 ⑤所获得各级各类荣誉和奖项（提供有关支撑材料）。 ⑥学院开展创新创业工作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状态数据评估与现场评估相结合创新创业学院			
	4.2 学习质量（4分）	英语等级考试	1	当年本科毕业生大学英语四级考试通过率达到全校平均水平的100%，计满分；每低2%扣0.1分，扣完本观测点总分为止	状态数据评估:教务处			商外学院考核当年本科毕业生英语专业四级通过率，以全国英语专业四级平均水平为标准。文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观测点	分值	评分标准	评估方式及部门	评估得分	评估意见	备注
								学院艺术类专业学生不统计在内。国教学院仅统计中英、中美、中澳、中马专业。防城港学院、马院、体育部不考核本指标
		学生公开发表论文	1	上年度本科生独立或第一作者公开发表学术论文,核心刊物1篇计0.5分,一般刊物或者会议论文每篇计0.2分,未发表的计0分	状态数据评估:教务处			防城港学院、马院、体育部不考核本指标
		考研录取率	2	达到学校当年平均考研录取率的,计满分;低于学校当年平均考验录取率的,每差额0.5%(差额小于0.5%的,按0.5%计算),扣0.3分,扣完本观测点总分为止;无考上研究生的计0分。	状态数据评估:招就处			防城港学院、马院、体育部不考核本指标
	4.3 就业质量(11分)	就业率	8	截至当年7月31日,学院毕业生就业率(含本专科)达到或高于学校当年7月31日毕业生就业率的,计满分;低于学校当年7月31日毕业生就业率的,每差额0.5%(差额小于0.5%的,按0.5%计算),扣1分,扣完为止	状态数据评估:招就处			马院、体育部不考核本指标
		就业荣誉	3	获得校级就业工作先进集体的,计满分;未获得先进集体的,按名次计分,第1名计2分,后面排名得分按0.3分逐名递减	状态数据评估:招就处			马院、体育部不考核本指标
5.特色项目(5分)	5.1 举办学科竞赛(2分)	学科竞赛活动	2	根据本学院学科专业特色与优势,经教务处同意承办面向全校学生的竞赛活动≥2项2分,1项1分	状态数据评估:教务处			
	5.2 协同育人(1分)	创新试验班	1	校企、校校、校地、校所联合办学等创新试验班,并取得实质进展>2个(1分),2个(0.6分),1个(0.3分)	状态数据评估:教务处			防城港学院、马院、体育部不考核本观测点
	5.3 教育国际化(2分)	国(境)外交流	1	举办国际会议、论坛≥1次(1分)或教师在国(境)外参加短期培训、会议、宣读论文、访学及合作研究≥3人次(1分),2人次(0.6分),1人	状态数据评估:国际交流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观测点	分值	评分标准	评估方式及部门	评估得分	评估意见	备注
				次(0.3分)				
		学生国(境)外交流	1	学生赴国(境)外学习、参加夏令营活动、社会实践活动或参与在校内举办的各种国(境)外交流活动或接收外国留学生的累计数占学生总数的比例 > 2% (1分), 1.1-2%(0.6分), 0.1-1% (0.3分)	状态数据评估:国际交流处			对马院和体育部不考核本观测点
合计			100					

说明: 防城港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体育教学部教学工作考核最终得分, 先加总考核实际得分, 然后根据应考核总分折算成百分制得分, 即: 考核最终得分 = (考核实际得分/应考核总分) × 100。

广西财经学院教学院部 2018 年度常规工作绩效考核指标和标准（科研工作）

考核指标	主要观测点	分值	评分标准	评估方式及部门	评估得分	评估意见	备注
1. 科研管理	日常科研管理工作	20	没有缺席科研处组织召开的科研会议、按时提交有关材料,完成 2018 年国家级课题申报任务,得 20 分。(1)缺席一次科研会议扣 1 分,未按时提交有关报送材料一次扣 1 分。(2)根据 2018 年国家级课题申报任务分配方案,未完成申报项目数,每少 1 项扣 0.5 分。扣完 20 分为限。	状态数据评估:科研处			
2. 科研工作量	人均科研分	40	部门人均科研分高于学校科研平均分的得 40 分,低于学校人均科研平均分的,低于 10%以内,扣 5 分,低于 10-20%范围内的,扣 10 分,低于 30-40%扣 20 分,低于 40-50%扣 30 分,低于 50%以上的,本项得 0 分。	状态数据评估:科研处			教师指本院部全部教职工。防城港学院降低一个档次。
3. 科研成果	高质量科研成果	40	(1)每发表一级刊物论文 1 篇加 10 分,发表特级刊物论文 1 篇加 20 分;(2)获得省部级课题 1 项加 5 分,获得国家级课题 1 项加 10 分;(3)获得国家级优秀成果一等奖 1 项加 30 分,二等奖 1 项加 20 分,三等奖 1 项加 10 分;(4)获得省部级优秀成果一等奖 1 项加 10 分,二等奖 1 项加 6 分,三等奖 1 项加 3 分。本项目加分以 40 分为限。	状态数据评估:科研处			教师指本院部全部教职工。防城港学院降低一个档次。
合计		100					

广西财经学院教学院部 2018 年度常规工作绩效考核指标和标准（学生服务工作）

考核指标	主要观测点	分值	评估标准	评估方式	评估得分	评估意见	备注
1.学风建设（40分）	1.1 领导重视	10	①重视学风建设，将学风建设纳入部门议事日程，每年至少开一次以上会议研究讨论学风建设，有学风建设实施方案，有记录、有总结（5分）； ②实施本学院学风激励机制并行之有效（5分）。	状态评估与现场评估相结合			
	1.2 学风浓厚	30	①考风考纪（6分，无作弊的计满分，其他按学年度作弊人数比例由低至高排序，依次减少0.3分）； ②学生到课率（6分，按照学院提供和学校抽检综合排序，依次减少0.3分）； ③考试及格率（5分，按比率排序，依次减少0.2分）； ④“双无班级”比例（7分，按比率排序，依次减少0.2分）； ⑤“先进班级”（2分，能按学校给的比例评满先进班级数的得2分，不满的不得分）； ⑥学业预警机制健全，有记录，有总结，有成效（4分）。	状态评估与现场评估相结合			
2.日常管理（30分）	2.1 日常管理	30	①领导重视，定期研究学生工作，会议记录等日常管理材料健全（3分）； ②重视抓好学生文明养成教育，开展大学生文明修身工程，积极优良院风班风建设（6分）； ③高度重视学生安全稳定工作，组织好安全教育课，采取有效措施促进学生自律，预防事故发生；	状态评估与现场评估相结合			

考核指标	主要观测点	分值	评估标准	评估方式	评估得分	评估意见	备注
			<p>发生突发事件能及时到位、妥善处理；全年没有发生因教育管理不到位造成的责任事故（6分）；</p> <p>④做好学生档案管理工作，完成好建档、保管、传递等工作程序（4分）；</p> <p>⑤严肃校纪校规，加强教育管理，按照管理权限及时处理违纪学生（4分）；</p> <p>⑥做好宿舍管理工作，开展宿舍文化建设（3分）；</p> <p>⑦日常管理有关材料报送准确、及时（4分）。</p>				
3.资助工作（30分）	3.1 资助工作	30	<p>①学生资助评审工作机制健全，程序公开、公平、公正，学生反映问题渠道畅通，解决及时、有效，学生对资助工作满意率高（6分）；</p> <p>②资助工作成效突出，无因家庭经济困难失学学生；组织开展资助工作专题研究有成效；资助相关工作获校级以上奖励（6分）；</p> <p>③严格按照规定标准、时间、程序评审各类奖助学金；指导学生合理使用奖助学金，缴费率高（6分）；</p> <p>④加强助学贷款工作的后续管理，认真开展还款教育，建立学生诚信档案，加强诚信监督；做好违约学生的贷款追偿工作，违约率控制在4%以内（3分）；</p> <p>⑤主动、积极地筹集社会助学资金，设立二级学院专项助学基金，加强管理，有效使用（3分）；</p> <p>⑥积极开展三次以上诚信教育、感恩教育等主题活动；加强校内外宣传，学生资助政策宣传月活动开展深入、有效（3分）；</p> <p>⑦按时、准确报送资助报表、数据，加强校内外宣传（3分）。</p>	依专项评估办法打分，再换算分值。			
	合计	100					

说明：马克思主义学院、体育教学部不参与学生服务工作考核。

广西财经学院教学院部 2018 年度常规工作绩效考核指标和标准（财务与采购管理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观测点	分值	评分标准	评估方式及部门	评估得分	评估意见	备注
1.财务管理 (70分)	1.1 经费管理	预算执行率	20	根据学校《关于下达 2018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桂财院发[2018]6 号)的要求,部门预算支出进度总体要求:上半年执行率达到 50%以上,前三季度执行率达到 75%,全年执行率达到 96%以上(或 1-11 月执行率达到 88%)。每个时间节点低于考核要求的,扣 6 分,扣完为止。	状态数据 评估:财务处			
		往来账款管理	20	严格执行《广西财经学院应收及暂付款项管理办法》,往来款项报销及时得 20 分;往来款项办理不够及时,每 1 例往来款项报销不及时扣 2 分,扣完为止。	状态数据 评估:财务处			
	1.2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20	①制定部门资产管理制度,落实防火、防潮、防爆、防盗等安全措施;明确部门固定资产管理责任人和资产管理,且职责清晰(2.5分); ②落实学校资产入账登记管理制度,购置资产有资产入账单和资产标签(2.5分); ③建立部门资产借用登记制度,公用便携式设备借还登记清晰,责任明确(2.5分); ④列入本部门专项经费预算的资产购置计划,有资产购置预算的执行方案和申购记录,且及时办理资产入账和报账手续,年终资产购置预算完成率不低于 80%(2.5分); ⑤部门人员岗位和办公地点变动,有人员间和部门间的固定资产变动、移交清单和调拨清单等(2.5分); ⑥部门每年至少有一次固定资产清查,有固定清查清单记录,保证账实相符(2.5分); ⑦利用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对资产进行动态管理,确保系统信息与资产实际相符(2.5分); ⑧部门资产管理有序,无乱放,乱堆,乱扔现象(2.5分)。	状态数据 评估:财务处			
	1.3 收费管理	学生欠费率	10	截止 12 月 10 日,各学院学生欠费率低于全校平均学生欠费率的得 10 分,每高于全校平均学生欠费率 1%的,扣 2.5 分,扣完为止。	状态数据 评估:财务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观测点	分值	评分标准	评估方式及部门	评估得分	评估意见	备注
2.采购管理 (30分)	2.1 政府采购立项	一类项目立项时间	12	采用公开招标、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政府采购项目,按学校要求向采购办提交采购立项:全部项目6月30日前立项(年度预算执行中追加的全部政府采购项目,在预算指标下达后15个工作日内立项),得满分12分;不按时立项的,每个项目扣4分,最多扣12分。	状态数据 评估:采购办			
		二类项目立项时间	8	采用批量集中采购、网上商城、协议定点采购方式的政府采购项目,按学校要求向采购办提交采购立项:全部项目10月31日前立项,得满分8分;不按时立项的,每个项目扣3分,最多扣8分。	状态数据 评估:采购办			
	2.2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办理时间	10	采用公开招标、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的政府采购合同,按学校要求向采购办申办合同签订相关事宜: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及采购结果审批材料完备后,申购部门应在5个工作日内按程序办理采购合同签订手续,全部项目5个工作日内申办的,得满分10分;不按时申办的,每个项目扣3分,最多扣10分。(截止时间11月30日)	状态数据 评估:采购办			
合计			100					

说明:没有政府采购立项和政府采购合同的二级部门(单位),其考核最终得分,先加总考核实际得分,然后根据应考核总分折算成百分制得分,即:考核最终得分=(考核实际得分/应考核总分)×100。

附录 3

广西财经学院

管理部门和教辅科研单位 2018 年度绩效考核指标体系

序号	考核方式		考核内容		考核项目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1	评估检查	70%	部门职能工作完成情况	70%	1.部门完成学校年度重点工作情况	50%
					2.部门（单位）年度自订工作完成情况	50%
					小计	100%
			党建工作完成情况	20%	1.政治建设工作	10%
					2.思想建设工作	20%
					3.组织建设工作	30%
					4.作风建设工作	14%
					5.纪律建设工作	20%
					6.制度建设工作	6%
					小计	100%
			其他工作完成情况	10%	1.资产管理	20%
					2.财务管理	30%
					3.政府采购管理	20%
					4.档案工作	20%
5.保密工作	5%					
6.规范化建设	5%					
小计	100%					
小计	100%	-				
2	学校领导测评	15%	学校领导测评	100%	-	
3	民主测评	15%	全校民主测评	100%	-	
合计		100%	-	-	-	

附录 4

广西财经学院管理部门和教辅科研单位 2018 年度绩效考核指标和标准（职能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观测点）	（评分方式）支撑材料	（责任部门）扣分标准	评估得分	评估意见
一、部门职能工作完成情况（100分）	1-1. 部门完成学校年度重点工作情况（50分）	《广西财经学院 2018 年工作要点》《广西财经学院 2018 年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表》《广西财经学院 2018 年行政工作补充要点》中分解到部门承担的工作任务，学校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等重要会议布置的工作任务，承办上级文件要求的工作任务，学校领导批示和交办的工作任务等的完成情况。（50分）	根据平时督查督办情况评分	两办、督查办、绩效考核评估小组		
	1-2. 部门（单位）年度自订工作完成情况（50分）	按照学校明确的部门工作职责和 2018 年度（含下半年）部门工作计划，组织实施与完成情况。（50分）	根据平时督查督办情况评分	两办、绩效考核评估小组		

说明：

1. 如果部门年度工作中的内容在学校重要工作中出现，则部门年度工作中不再出现。
2.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以年初和年中提交学校党委办公室、院长办公室的部门 2018 年和 2018 年下半年计划为准。纪检监察办公室按照学校纪委 2018 年度工作计划进行考核，权重计 100%。
3. 各责任部门要将考核绩点列出进度表，以便考察各管理教辅部门平时的任务完成情况。
4. 项目分值情况：①学校重点工作：《广西财经学院 2018 年工作要点》和《广西财经学院 2018 年行政工作补充要点》等项目，权重 50%；②部门（单位）自订工作：学校工作计划以外的，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其他各项工作（部门工作计划），权重 50%（学校工作要点中没有提及的部门（单位），其工作的权重由 50% 调整为 100%）。

广西财经学院管理部门和教辅科研单位 2018 年度绩效考核指标和标准（党建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观测点）	（评分方式）支撑材料	（责任部门）扣分标准	评估得分	评估意见
一、政治建设（10分）	1-1.“四个意识”落实情况（4分）	1-1.1 实施基层党的政治建设工程。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执行“两个维护”；加强党内政治文化建设；党员领导干部加强党性锻炼。（4分）	根据平时情况掌握	（党委职能部门、绩效考核评估小组）出现问题党建工作考核一票否决		
	1-2.严肃党内政治生活（6分）	1-2.1 部门领导按要求高质量召开民主生活会，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勇于解剖自己，不断净化思想，增进班子团结和谐。生活会上汇报接受组织约谈函询、收到问责和因“四风”问题被查处等情况。（2分）	民主生活会程、记录，领导干部对照检查材料，听取或征求与本部门相关的党内外群众的意见建议（本年清单、上一年的整改台账）。	（党办、组织部、绩效考核评估小组）非不可为因素上一年整改不彻底的扣1-3分，缺乏相关材料扣0.5分/份。因领导班子不团结造成不良影响的该项不得分		
		1-2.2 部门党员干部尊崇党章，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切实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认真参加所在基层党支部组织生活，按要求落实“三会一课”、谈心谈话、主题党日活动、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及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党员领导干部按要求过双重组织生活。（4分）	所在基层党组织组织生活记录、发言材料等	（组织部、绩效考核评估小组）缺乏材料扣0.5分/份；未认真落实“三会一课”等制度，扣1-4分		
二、思想建设（20分）	2-1.理论学习（4分）	2-1.1 坚持部门（或所在党支部）学习制度，有计划、有总结、有主体、有记录、有考勤，推进学习型领导班子建设，每个学习专题有中心发言记录。每年部门或所在支部至少开展4次以上的集中学习，每季度不少于1次。（4分）	年度学习计划、学习总结、学习资料、学习记录照片、中心发言材料、考勤表。	（宣传部、绩效考核评估小组）缺乏材料扣0.5分/份。		
	2-2.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12分）	2-2.1 实施加强意识形态阵地管理办法和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部门（或所在党支部）全年至少开展1次专题教育培训。每学期至少开展1次教职工意识形态专题研究，并向学校党委汇报教职工意识形态情况。（3分）	专题教育培训方案、课件讲稿、学习记录照片、总结。	（宣传部、绩效考核评估小组）缺乏材料扣0.5分/份。未按规定开展意识形态相关工作扣0-3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观测点）	（评分方式）支撑材料	（责任部门）扣分标准	评估得分	评估意见
		2-2.2 公共场合、校园网络、刊物、办公微信公众号、QQ群等宣传意识形态阵地管理规范，部门人员无人公开发表影响稳定的言论。（3分）	根据平时掌握和年底检查情况评分（平时掌握情况由宣传部提供材料）	（宣传部、绩效考核评估小组）无意识形态阵地建设管理规范、记录材料扣0.5分/份；意识形态阵地出现问题扣1分/个次。		
		2-2.3 未发生因本部门工作失误导致的舆情事件，及时监控和报送舆情和校园网络舆情信息，舆论引导工作及时有效，重大紧急舆情没有发生迟报、漏报、瞒报现象。（3分）	根据平时掌握情况评分，由宣传部提供材料	（宣传部、绩效考核评估小组）重大紧急舆情迟报、漏报、瞒报扣0.5分/次。因本部门工作失误导致舆情事件扣1分/次。		
		2-2.4 新闻宣传及时有效，舆论导向正确。部门网站建设、维护、管理到位，信息更新及时。（3分）	根据平时掌握情况评分，由宣传部提供材料	（宣传部、绩效考核评估小组）部门网站新闻一周以上未更新扣1分。		
	2-3. 师德建设（4分）	2-3.1 加强师德建设，无违反师德现象。（4分）	根据平时掌握情况评分，由宣传部和教师工作部提供材料	（宣传部、教师工作部）部门人员出现师德问题该项不得分。		
三、组织建设（30分）	3-1. 协助所在基层组织做好组织建设工作（6分）	3-1.1 围绕中心抓党建，将党建工作融入中心工作。积极参加所在支部开展“强基固本”“创先争优”“党建+”工程建设以及支部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等工作；所在支部班子团结协作，组织生活规范；党员在中心工作中发挥主要作用；积极发展教职工党员。（6分）	所在基层党组织组织党建工作月报情况、组织生活记录本、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党员发挥作用情况、发展党员情况等。	（组织部、绩效考核评估小组）工作不到位的扣0.5-6分。		
	3-2 干部队伍建设（8分）	3-2.1 支持组织选派的干部参加上级主管部门和学校组织的各种培训学习活动；完成网络学习任务（4分）	根据平时掌握情况评分，由组织部提供材料	（组织部、绩效考核评估小组）无正当理由不配合学校选派工作的扣1分/人次；未完成网络学习任务的扣1-4分。		
		3-2.2 领导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及时准确，按规定及时办理出国（境）请示报告、请销假报告等手续；及时报告干部校外兼职情况。（4分）	根据平时掌握情况评分，由组织部提供材料	（组织部）个人有关报告事项抽查不如实反映的扣2分/人次；不按规定办理请假手续的扣1分/人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观测点）	（评分方式）支撑材料	（责任部门）扣分标准	评估得分	评估意见
	3-3.安全稳定工作（12分）	3-3.1 重视综治创安工作。有部门工作计划、工作总结；层层签订综治创安工作责任书；每学期至少召开一次综治创安工作领导小组会议；设有义务消防队，每年至少组织开展消防知识培训一次。（4分）	工作方案、工作计划、责任书、文件及会议记录等材料。	（武装部（保卫处）、绩效考核评估小组）无工作计划、总结的扣1分，无义务消防队的扣1分，没有开展消防知识培训的扣1分，无层层签订综治创安工作责任书的扣1分。		
		3-3.2 加强安全教育管理。抓教职工安全教育到位，每学期至少开展两次安全检查，年内未发生较大以上安全事故及稳定事件。（4分）	开展安全教育活动材料、安全检查材料、隐患整改材料、各种大型活动的安全工作方案。	（武装部（保卫处）、绩效考核评估小组）没有开设安全教育的，按一票否决制处理。		
		3-3.3 建立安全稳定机制并有效落实。建立不稳定因素和矛盾纠纷排查解决机制；安全稳定信息及重大事件上报及时；健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开展反邪教等警示教育。（4分）	不稳定因素和矛盾纠纷的排查、分析、化解的相关材料，重点人员的教育转化工作的材料，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值班安排、信息报送材料等。（综治创安工作月报表报送情况由保卫处提供）	（武装部（保卫处）、绩效考核评估小组）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或群体性事件的，按一票否决制处理，安全稳定工作项不得分；发生一般安全责任事故的扣4分；发生重大事件未及时上报该项不得分；对学校下发的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未按时落实或因客观原因无法落实又不书面报告的扣2分；部门有职工因犯罪被政法机关处理的扣3分。		
	3.4 民族宗教工作（4分）	3.4.1 民族工作。开展民族政策宣传、民族团结教育情况。（1分）	开展民族团结教育活动材料	部门或所在基层党组织未开展民族团结教育活动的扣0.5-1分。		
		3.4.2 抵御宗教渗透和防范校园传教工作。建立抵御宗教渗透和防范校园传教工作机制情况；对重点人、重点事掌握情况；对重点人、重点事报告情况；对重点人教育，重点事处置情况。（3分）	建立抵御宗教渗透和防范校园传教工作机制，建立重点人台账，对重点事的情况报告。	部门或所在基层党组织未开展相关工作的扣0.5-3分		
	四、作风建	4-1.落实中央	4-1.2 严格“三公”经费管理。精简会议、文件。	根据平时掌握和年底检查	（两办）出现问题该项不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观测点）	（评分方式）支撑材料	（责任部门）扣分标准	评估得分	评估意见
设（14分）	八项规定精神（6分）	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无公款吃喝、公款旅游、公款送礼、公车私用等问题。（3分）	情况评分（平时掌握情况由两办、纪检办、组织部、科研处、国交处、后勤处等部门提供材料）	分		
		4-1.2 深入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专项整治，持续把纠正“四风”往深里抓、实里抓，对顶风违纪者，严肃查处，坚决问责，公开通报。（3分）	年度工作计划，监督检查过程记录等材料。	（纪检办、组织部）无计划扣0.5分，无相关材料扣0.2-0.5分，出现问题该项不得分。		
	4-2.“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3分）	4-2.1 按照学校党委部署要求，部门或所在基层党组织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工作。（3分）	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实施方案、相关记录等材料。	（组织部、绩效考核评估小组）推进工作不力扣0.5-3分		
	4-3 联系服务师生群众（5分）	4-3.1 落实联系师生群众制度，及时解决师生反映的问题。（3分）	部门联系群众、解决师生反映的问题等活动过程记录，	（组织部、绩效考核评估小组）未联系的不得分。		
		4-3.3 做好扶贫工作，按规定每年至少两次到扶贫点开展帮扶工作。（2分）	根据平时掌握和年底检查情况评分（平时掌握情况由组织部提供材料）	（组织部、绩效考核评估小组）全年实际走访次数不足两次的，此项得0分。		
五、纪律建设（20分）	5-1.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10分）	5-1.1 各部门、单位和各二级基层党组织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将党风廉政建设列入部门、单位或所在基层党组织重要工作并进行专门研究，年度内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不少于2次；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二级基层党组织书记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做到“四个亲自”；其他班子成员切实履行“一岗双责”情况。（4分）	四个亲自情况，一岗双责情况。有计划、有记录、有总结、有方案等。	（党办、绩效考核评估小组）履行责任主体不到位的0.5-4分		
		5-1.2 严明党的纪律，将党风廉政建设专题列入部门学习计划，每年至少组织2次党员干部学习党纪党规。部门主要负责人主讲廉政党课或反腐倡廉形势报告全年不少于1次。开展“党性党风党纪”主题教育活动。（2分）	会议记录、考勤表、活动材料等	（党办、绩效考核评估小组）缺乏材料扣0.5分/份		
		5-1.3 加强权力制约和监督，建立完善各项长效机制。按规定要求完成权力清单、责任清单编	根据年底检查情况评分（有材料、有记录等能支撑检查	（纪检办、绩效考核评估小组）未按规定编制权力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观测点）	（评分方式）支撑材料	（责任部门）扣分标准	评估得分	评估意见
		制，权力运行廉政风险查找以及提出防控措施等工作，提交相关材料达到100%。推进党务公开、政务公开，按要求公开的项目达到100%。（4分）	内容的材料）	单、责任清单、未提出防控措施的扣0.5分，不健全的扣0.5分/份；党务、政务不公开的扣0.5分/项，不完全公开的扣0.5分/份。		
	5-2.强化纪律执行（10分）	5-2.1 遵守法律法规。部门年度内无违反法律法规现象、或受到通报批评以上党纪处分，或被学校党委、纪委、纪检监察及组织部门约谈情况。（4分）	根据平时掌握和年底检查情况评分（平时掌握由纪检办、组织部等部门提供材料）	（纪检办、组织部、绩效考核评估小组）视具体情况扣0.5-4分。		
5-2.2 遵守学校规章制度、业务工作程序，操作规程等相关纪律要求，年度内无三级以上责任事故和其他违纪违规现象。（3分）		根据平时掌握和年底检查情况评分（平时掌握由人事处、教务处等部门提供材料）	（人事处、教务处）无教学管理事故发生，计2分；发生一、二、三级教学管理事故每人次数分别扣1.5、1、0.5分，扣完本观测点总分为止			
5-2.3 严格遵守劳动纪律，按时上报考勤情况，根据全年的劳动纪律检查结果，不在岗人数不超过2人次；按要求参加各类重要会议，不能到会的履行正常请假手续。（3分）		根据平时掌握和年底检查情况评分（平时掌握由两办、人事处提供材料）	（两办、人事处）视考勤情况扣0.5-3分。			
六、制度建设（6分）	6-1.坚持民主集中制（3分）	6-1.1 严格执行部门会议议事规则、“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预算经费使用管理、部门日常管理等制度。（3分）	根据平时掌握和年底检查情况评分（平时掌握情况）	（两办、绩效考核评估小组）缺乏议事规则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扣1分/份；执行情况不好扣1-3分。		
	6-2 履行职责（3分）	6-2.1 履行部门职责，制定全校性制度规范。（3分）	根据平时掌握情况评分，由两办提供材料	（两办）视具体情况扣0.5-3分。		科研机构不参与考核。
<p>说明：不完全参加考核的单位，先加总考核实际得分，然后根据应考核总分折算成百分制得分，即：考核最终得分 = （考核实际得分/应考核总分）×100。</p>						

广西财经学院管理部门和教辅科研单位 2018 年度绩效考核指标和标准（其他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观测点）	（评分方式）支撑材料	（责任部门）扣分标准	评估得分	评估意见
一、资产管理 工作（20分）	1-1. 执行计划 （10分）	1-1.1 制定部门资产管理制度，落实防火、防潮、防爆、防盗等安全措施；明确部门固定资产管理责任人和资产管理人，且职责清晰。（2.5分）	根据平时掌握和年底检查情况评分（平时掌握情况由财务处提供材料）	（财务处、绩效考核评估小组）		
		1-1.2 落实学校资产入账登记管理制度，购置资产有资产入账单和资产标签。（2.5分）				
		1-1.3 建立部门资产借用登记制度，公用便携式设备借还登记清晰，责任明确。（2.5分）				
		1-1.4 列入本部门专项经费预算的资产购置计划，有资产购置预算的执行方案和申购记录、申购合同等，且及时办理资产入账和报账手续，年终资产购置预算完成率不低于80%。（2.5分）				
	1-2. 日常管理 （10分）	1-2.1 部门人员岗位和办公地点变动，有人员间和部门间的固定资产变动、移交清单、调拨清单。（2.5分）	根据平时掌握和年底检查情况评分（平时掌握情况由财务处提供材料）			
		1-2.2 部门每年至少有一次固定资产清查，有固定清查清单记录，保证账实相符。（2.5分）				
		1-2.3 利用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对资产进行管理，确保系统信息和资产实际相符。（2.5分）				
		1-2.4 部门资产管理有序，无乱放，乱堆，乱扔现象。（2.5分）				
二、财务管理 工作（30分）	2-1. 预算管理 （15分）	2-1.1 严格按下达的部门预算执行，6月底完成预算50%，9月底完成预算75%，11月底完成预算88%，每个时间节点低于考核要求的，扣5分，扣完为止。	根据平时掌握和年底检查情况评分（由财务处提供考核材料）	（财务处、绩效考核评估小组）		
	2-4. 往来账款 项管理（15分）	2-4.1 严格执行《广西财经学院应收及暂付款项管理办法》，往来款项报销及时得15分；往来款项办理不够及时，有2例以上5例（含）以下往来款项报销不及时现象得8分；往来款项办理不够及时，有5例以上往来款项报销不及时现象不得分。	根据平时掌握和年底检查情况评分（由财务处提供考核材料）			
三、政府采	1-1 政府采购	1-1.1 采用公开招标、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	状态数据评估：采购	（采购办、绩效		无 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观测点）	（评分方式）支撑材料	（责任部门）扣分标准	评估得分	评估意见
购管理（20分）	一类项目立项（8分）	政府采购项目，按学校要求向采购办提交采购立项：全部项目6月30日前立项（年度预算执行中追加的全部政府采购项目，在预算指标下达后15个工作日内立项），得满分8分；不按时立项的，每个项目扣3分，最多扣8分。	办	考核评估小组）		府采 购目 单不 与核。 采 项的 位参 考
	1-2 政府采购二类项目立项（6分）	1-2.1 采用批量集中采购、网上商城、协议定点采购方式的政府采购项目，按学校要求向采购办提交采购立项：全部项目10月31日前立项，得满分6分；不按时立项的，每个项目扣2分，最多扣6分。	状态数据评估：采购办			
	1-3 政府采购合同（6分）	1-3.1 采用公开招标、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的政府采购合同，按学校要求向采购办申办合同签订相关事宜：政府采购合同文本及采购结果审批材料完备后，申购部门应在5个工作日内按程序办理采购合同签订手续，全部项目5个工作日内申办的，得满分6分；不按时申办的，每个项目扣2分，最多扣6分。（截止时间11月30日）	状态数据评估：采购办			
四、档案工作（20分）	4-1 档案工作情况（20分）	4-1.1 部门档案管理落实专人负责、归档完整、规范。（10分）	根据平时督查督办情况评分（由两办提供考核材料）	两办、督查办、绩效考核评估小组		
		4-1.2 按时按要求移交部门档案及重要文字资料，无迟交、漏交、不交情况。（10分）				
五、保密工作（5分）	5-1 保密工作情况（5分）	5-1.1 将保密工作列入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总结（2分）	根据平时督查督办情况评分（由两办提供考核材料）	两办、督查办、绩效考核评估小组		
		5-1.2 召开不少于2次保密工作会议。（3分）				
六、规范化建设工作（5分）	6-1 办文办事规范情况（5分）	6-1.1 办文办事按相关规定履行正确程序，办文办事流程规范。（5分）	根据平时督查督办情况评分（由两办提供考核材料）	两办、督查办、绩效考核评估小组		

说明：不完全参加考核的单位，先加总考核实际得分，然后根据应考核总分折算成百分制得分，即：考核最终得分 = （考核实际得

分/应考核总分) ×100。

附录 5

广西财经学院 2018 年度绩效考核优秀等级申报表

部门（单位）名称	
申报理由 （主要工作 亮点）	可另附页。
部门（单位）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绩效考核 评估工作 小组意见	年 月 日
绩效考核 评估领导 小组意见	年 月 日

